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四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规避甲醇、动力煤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6 年-2018 年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期货套期保值品种仅限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中实际生产、贸易的甲醇、动力煤期货。

一、公司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中实际生产、贸易的甲醇、动力煤产品,参与甲醇期货、动力煤期货的套期保值交易是出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由于受到国际原油价格、煤炭产能过剩等多种因素影响,甲醇、动力煤价格波动剧烈、频繁,公司参与期货市场交易与现货市场交易相结合,将有效拓宽销售渠道,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价格发现功能,有效防范和化解甲醇、动力煤产品市场价格剧烈波动的风险,保持持续稳定的经营效益。

二、套期保值期货品种、拟投入金额及业务区间

1、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产品甲醇、动力煤期货。

2、2016 年-2018 年,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任一年度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并在额度内滚动操作,并严格按照公司《期货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三、套期保值可行性分析

1、公司对生产、贸易的产品甲醇、动力煤进行期货套期保值,是以规避生产经营中的产品采购价格、销售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严禁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行为。

2、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具有拟开展甲醇、动力煤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

3、严格按照公司《期货业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进行生产经营中的产品甲醇、动力煤套期保值是切实可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是有利的。

四、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2、流动性风险：当公司无法及时补足保证金时，可能会被强制平仓而遭受损失。

3、操作风险：由于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会存在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

4、信用风险：交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主动违约而造成公司期货交易的损失。

5、法律风险：在期货交易中，由于相关行为与相应的法规发生冲突，致使无法获得当初所期待的经济效果甚至蒙受损失的风险。

五、风险管理策略的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来安排计划、审批、指令下达、操作、稽查、审计等环节并进行相应的风险控制和管理。

六、期货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期货交易品种是在场内的郑州商品期货交易所交易，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甲醇、动力煤的公允价值。

七、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衍生品交易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套期保值》相关规定执行。

八、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期货交易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2、公司已就参与期货交易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及《期货业务管理制度》；
- 3、公司期货交易仅限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甲醇、动力煤产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将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作为公司有效防范和化解甲醇、动力煤产品市场价格剧烈波动风险的有效工具，通过加强内部控制和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经营水平，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的经营效益。公司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是必要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